

華南永昌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盡職治理報告

華南永昌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經營證券投資信託業務、全權委託投資業務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有關業務。

本公司基於機構投資人之身分，考量所運籌管理之資金對市場及被投資公司影響重大，本公司實行投資或履行受託人責任時，將基於資金提供者（包括客戶、受益人、股東）之長期利益，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營運狀況，並透過出席股東會、行使投票權、適當與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對話與互動等方式參與被投資公司之公司治理，期透過各項盡職治理行動，將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 "ESG")等永續經營議題納入評估考量，善盡資產管理人責任，提升投資價值。

本公司業聲明遵循「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並訂定盡職治理政策，善盡企業管理責任，依循六大原則揭露治理成效，執行成效報告如下：

【一、盡職治理政策】

本公司營運目標在於透過證券投資信託業務、全權委託投資業務之進行，以謀取客戶、受益人、股東之最大利益，為達成此一目標，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暨相關法令，訂定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經理守則及投資管理等相關規範，內容包括：

- （一）本公司制定投資流程，針對被投資公司之關注項目盡可能涵蓋財務表現、產業狀況、經營政策與環境保護作為、企業社會責任與公司治理（ESG）等議題評估。
- （二）本公司建構企業永續投資願景，持續精進各面向永續投資，成為環境永續先行推動者。
- （三）本公司持續推動永續投資理念與新產品，結合客戶、受益人力量，擴大永續投資影響力，並打造永續投資願景。
- （四）本公司透過與被投資公司適當之對話及互動，包括電話會議、親訪會面、

參與法說會、派員參與每年股東常會或有重大議案之股東臨時會等與被投資公司經營層或經理部門溝通之方式，以進一步瞭解與溝通其對產業所面臨之風險與策略。

- (五) 本公司負責人及全體員工應持續充實專業職能，樹立專業形象。
- (六) 本公司負責人及全體員工需注意其應負之法律責任，要求維持公司聲譽及業務運作。
- (七) 關於本公司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於公司官網首頁之盡職治理專區每年至少更新一次。
- (八) 本公司盡可能完善對客戶、受益人之責任及盡職治理行動之履行與揭露等。

【二、利益衝突管理政策】

本公司為妥善維護投資大眾資產，共同創造公司發展與客戶利益，經營業務除遵循忠實義務原則、誠信原則、勤勉原則、管理謹慎原則及專業原則，並訂有利益衝突相關管理規範，內容如下：

- (一) 本公司實施利益衝突管理之目的，在於確保本公司負責人及全體員工均應基於客戶或受益人之利益執行業務。在執行各類型利益衝突管理應秉持善良管理與忠實義務，具體意涵包括：客戶利益優先、利益衝突避免、禁止短線交易、禁止不當得利與公平處理等五大原則。
- (二) 本公司負責人及全體員工不僅需注意其所負之法律責任，更應符合公司為維持業內聲譽及業務運作之安全性、效率性等相關規定；公司亦有義務教育從業人員，使其瞭解並遵守相關規定。
- (三) 為確保客戶及受益人之利益，本公司經理守則及相關經營管理規章訂有利益衝突管理規範，內容包括各類型利益衝突之態樣及其管理方式。
- (四) 本公司對利益衝突管理之具體要求，包括：
 - (1) 不得為公司與客戶間之利益，而對其他客戶、受益人或利害關係人為不利之決策或行動。
 - (2) 不得為公司與員工間之利益，而對客戶、受益人或利害關係人為不利之決策或行動。
 - (3) 不得為員工與客戶間之利益，而對其他客戶、受益人或利害關係人為不利之決策或行動。
 - (4) 不得為公司與其他被投資公司間之利益，而對客戶、受益人或利害關係人為不利之決策與行動。

- (5) 不得為公司與關係企業之利益，而對客戶、受益人或利害關係人為不利之決策與行動。
- (6) 公司負責人、員工與其關係人之個人交易行為，須受相關法令、本公司經理守則及員工個人交易管理規章之嚴格限制。
- (五) 當有利益衝突發生或有發生之虞時，本公司應以客戶之利益為優先考量，釐清可能發生利益衝突之態樣並予以妥適管理，方式包含：
- (1) 文化建立及落實（持續教育宣導）：
- 本公司之運作與管理應遵守法令之限制與規定，公司負責人及其員工均須了解其受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等相關法規、公會所訂定的相關規定及公司內部規定的約束，公司亦應定期舉辦員工訓練，包含職前、在職訓練及持續法令宣導。
- (2) 員工私人利益衝突管理（個人交易控管）：
- 本公司負責人、部門主管、分支機構經理人、基金經理人、全權委託投資經理人、公司員工依其職位得為參與、制定投資決策之人，或公司員工得有機會事先知悉公司有關投資交易行為之非公開資訊或得提供投資建議之人，或其他得於職務上知悉公司相關證券投資資訊之人員（以上合稱「經手人員」），其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之帳戶欲從事國內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股票或具股權性質衍生性商品之交易前，除法令另有規定外，須依公司規定申請核准後始得辦理，且其買賣交易除應遵循有關之限制規定外，應避免發生利益衝突之情事。
- (3) 特定客戶與基金受益人間利益衝突管理（資通設備管理）：
- 本公司應就全權委託投資業務投資經理人、基金經理人及依其權責執行公司所發行基金或全權委託帳戶投資決策或執行公司有關投資交易行為者之辦公處所，訂定資訊及通訊設備使用管理規範；員工亦不得無故洩漏基金或全權委託帳戶之機密，亦應避免關係企業間、不同部門與不同職務人員間傳遞機密。
- (4) 權責分工（職能區隔）：
-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應建立職能區隔機制，確保內部控制與稽核系統有效運作。為維持投資決策之獨立性及其業務之機密性，除應落實職能區隔機制之中國牆制度外，應建立中央集中下單制度，即完善建構投資決策過程的監察及稽核體系，以防止利益衝突或不法情事；並基於內部控制制度之考量，應將投資決策及交易過程分別予以獨立。

(5) 利益衝突偵測與監督 (控管機制) :

本公司設立一直接對總經理負責之中立監督單位並建立內部法令遵循程序，確保執行查核之人員具備足以執行其職務之能力與經驗，促使公司管理行為遵守本身的內部政策與程序，以及應適用之法律與相關規定。

(6) 業務人員與客戶利益衝突管理 (合理薪酬制度) :

本公司應建立合理之薪酬制度，不應以銷售人員銷售量作為薪酬績效考核及酬金標準的唯一標準，且應配合長期整體獲利及股東利益訂定績效考核及酬金制度，其中包含財務指標與非財務指標項目，並應定期審視，以確保其符合公司長期經營之發展政策。

(7) 交易對手與本公司利益衝突管理 (禁止收受或提供不當報酬、饋贈或款待) :

本公司及員工不得直接或間接收受或提供不當之金錢、饋贈、招待或其他利益，而影響其專業判斷能力與客觀執行職務。

(8) 利益衝突事件處置 (彌補措施) :

如發生重大利益衝突事件致有損客戶、受益人權益之情形時，本公司應透過網站公告、電話、書面或電子郵件等方式，向客戶、受益人彙總說明事件原委及本公司處理方式，並應維持適當程序，以確保客戶、受益人權益能獲得及時且適當處理。

【三、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

(一) 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之原則：

本公司為確保取得充分且有效之投資決策資訊，以評估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之性質、時間與程度，並為投資決策建立良好基礎，針對被投資公司之持續關注項目，包括時時關注其相關新聞、每季財務表現、未來產業概況、公司中長期經營策略、重大環境保護作為、社會責任與勞工權益及公司治理等議題。

(二) 投資流程納入 ESG 評估：

本公司為強化辦理投資及資產管理業務資金運用時將 ESG 等議題納入考量，參考「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及投信投顧公會「投信事業 ESG 投資與風險管理作業流程實務指引」，制定本公司 ESG 投資與風險管理相關規範，作為推動與執行責任投資之指導方針。

(三) 本公司投資決策過程：

參考運用專業機構的 ESG 評分機制，並依以下方向逐步推行：

(1) 禁止投資爭議性產業並審慎評估對敏感性產業的投資，爭議性與敏感性產業明細，將於相關規範中定義。

(2) 【針對台股投資】

(i) 獲得證基會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前 5% 企業及本公司及取得授權之 ESG 永續相關指數成份股公司，得直接進入台股股票池。

(ii) 每季遴選需經 ESG 評等檢核流程，未符合 ESG 評等標準之個股需完成股票 ESG 風險評估表，並限制投資比重。

(iii) 除檢視是否為爭議性或敏感性產業外，並將透過公司拜訪及參考證交所、證基會「年度公司治理評鑑」及集保公司之「公司投資人關係整合平台」等相關資訊，進行公司風險綜合評估。

(iv) 本公司「華南永昌永昌基金」持續關注投資池產業 ESG 狀況表現，並依據證交所與櫃買中心委託證基會辦理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進一步審視投資標的公司治理評鑑之分布樣態，期望投過責任投資力量，喚起投資人對企業永續經營與長期成長表現的正向連結。

統計至 110 年度 12 月底，本公司台股公募基金持股標的中居公司治理評鑑前 20% 績優公司者，佔比近 71.5%。

110 年底	19.92%	51.61%	0.29%	5.79%	13.48%
治理評鑑級距別	前 5%	6%-20%	21%-35%	35%-50%	其他

資料期間：110.1.1~110.12.31，依 111 年 4 月公布 110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進行投資標的分佈整理。

(3) 【針對海外股票型投資】

新買入標的均需經 ESG 風險檢核流程，並記錄於投資分析報告，未符合 ESG 評等標準之個股需完成 ESG 風險評估表，並限制投資比重。

(四) 對投資標的除事前 ESG 投資評估、風險審核外，對於已投資標的也將持續關注，並定期檢視標的公司是否持續適當揭露與提供關於 ESG 議題、資訊，包括台股投資池內標的是否發行永續報告書、報告書內容、ESG 重要議題的持續追蹤掌握，並適時針對永續報告書發佈時程、ESG 議題提升

敦促改善等。

- (五) 透過 ESG 投資評估流程，積極檢驗投資對象之 ESG 作為與所處產業是否形成永續供應鏈共識，以利挑選真永續投資標的，並擴大 ESG 永續題材相關產品線。

【原則四 | 適當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

- (一)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之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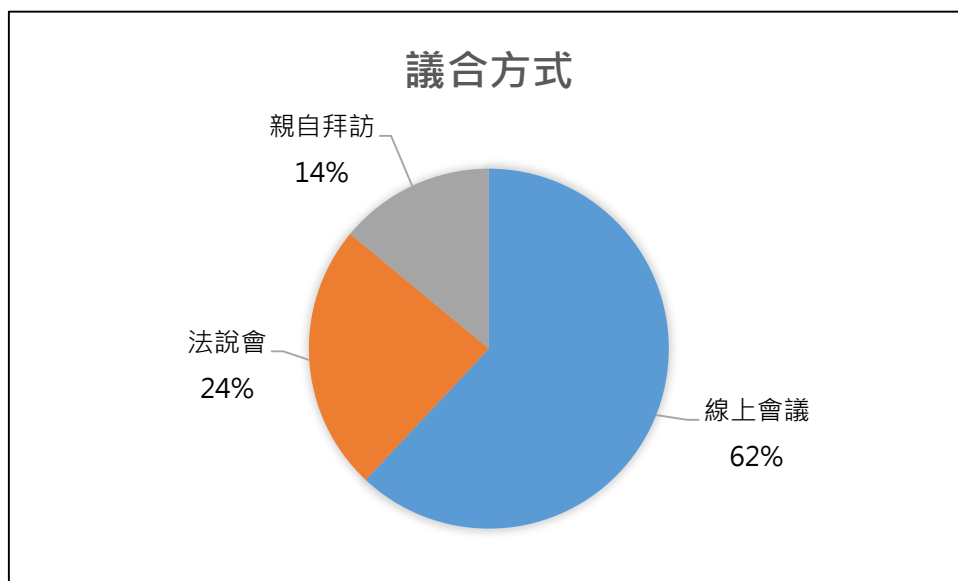
當被投資公司在特定議題上有重大違反公司治理原則或損及本公司客戶、受益人及股東長期價值之虞時，本公司將不定時向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詢問處理情形，且不排除聯合其他投資人共同表達訴求。

- (二) 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對話或互動，採以下方式為之：

- (1) 以書面、電子郵件、電話或口頭等方式與經營階層進行溝通。
- (2) 於股東會發表意見。
- (3) 提出股東會議案。
- (4) 參與股東會投票。

- (三) 與被投資公司對話或互動之情形：

本公司投資研究團隊與被投資公司的議合方式主要以親自拜訪、線上會議、及參加法說會為主，由於 110 年 5 月起受 COVID-19 疫情影響，因此以往以親自拜訪為主的方式已多數改為線上會議。本公司積極與被投資公司進行對話及互動，並且針對 ESG 相關政策議題，與被投資公司進行溝通了解，期喚起相關議題的重視。本公司 110 年與被投資公司議合的總人次



為 210 人次，其中線上會議約佔 62%，參加法說會比例約佔 24%，其他

為親自拜訪公司。

(四) 拜訪實例及影響：

【實例】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之某電子設備廠，該廠持續精進相關技術製程的提升，在本公司親自拜訪過程中，也主動提出對該先進製程之潔淨程度表達關切，敦促其在兼具營運效益外，也與經營層討論並了解其永續責任表現，本公司透過不定期追蹤評估可繼續投資。

(五) 本公司除每月追蹤投資標的月營收表現，並掌握分析各公司營運狀況，在永續環境議題上，每年定期或不定期就環境影響相關問題提出詢問，主動跟進並敦促其持續改善。

(六) 如何評估與被投資公司互動及議合

本公司遵循及落實「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承諾，評估與被投資公司互動及議合的重點如下：

【對象】投資池內標的公司，及指數編製公司所發佈 ESG 成份標的等。優先關注投資標的是否屬本公司 ESG 投資管理注意事項與盡職治理政策內爭議性或敏感性產業，及其相關 ESG 推動進程。

【議題】針對被投資公司之互動及議合，主要關注基本面財務與營運資訊、研究報告、新聞資訊、產業發展資訊、發展新技術、氣候變遷影響、環保、工安、員工福利、股東權益、公司治理等重要議題等。

【追蹤及決策】針對 ESG 風險事項，本公司投資單位將會透過關注產業趨勢、公司新聞動態、財務與營運概況，同時也會適時透過實地拜訪、電話訪問、法說會及股東會參與等方式，來與被投資公司互動，或藉由其他相關資訊以評估是否持續追蹤該標的，若決定持續追蹤該標的則將觀察被投資公司之相關 ESG 風險事項；投資單位評估後亦同時決定將被投資標的自投資池剔除/減碼/或暫不買進等。

(七) 依循盡職治理政策執行企業議合及執行互動內容等

本公司盡職治理政策有關盡職治理行動包括：(1)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2)與投資公司經營階層互動、出席股東會、行使投票權；(3)投資流程持續關注 ESG 議題等，本公司針對被投資公司，積極落實相關議合行動。

執行概況說明如下：

- (1). 積極掌握投資決策資訊：本公司為確保取得充分資訊，以利投資決策，同時評估與被投資公司之議合執行之性質、時間與程度，作為投資決策之良好基礎；關注被投資公司之主要項目包括，企業新聞、每季財

報、產業概況、經營策略、環保作為、社會責任、勞工權益及公司治理等議題。

- (2). 議合行動：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經常性之議合互動行為，如電話會議、親訪、法說會參與，出席股東會或重大議題臨時股東會等，同時亦透過出席股東會行使投票權，與經營階層對話溝通，積極掌握企業經營風險、機會與因應策略等，同時爭取與被投資公司在長期經營價值的正面影響力。
- (3). ESG 相關評估：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議合目的，除彰顯盡職治理精神，同時也積極維護股東權益，投資標的篩選主要依循本公司「ESG 投資管理注意事項」與「基金台股選股管理機制注意事項」，同時更將 ESG 議題評估納入重要考量，例如：排除爭議性及提高敏感性產業投資前審核流程，將環境永續指數成份股及公司治理評鑑前 5% 企業納入可投資標的等。
- (4). 盡職作為：持續進行交易前、後之差異檢討，關注及審視被投資公司是否有違反 ESG 相關議題，每年揭露股東會投票情形等。

上述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議合互動與執行成效，符合本公司盡職治理政策要求與規範，並持續做為未來投資決策依據。

議合個案：議合影響力、投資決策因應與後續追蹤

- ◎案例：本公司旗下基金於 2021 年，原投資台灣一家上市水泥公司，惟該公司遭最高行政法院判決採礦執照應予撤銷。本公司研究員及基金經理人參加相關座談會，積極關切該案。
- ◎影響力：但若依《礦業法》規定，該公司仍可持續開採，引爆諸多爭議。
- ◎因應：該公司雖名列富時台灣 ESG 永續相關指數成份股之一，但持續發生爭議，本公司基於 ESG 投資理念，遂出清持股，截至目前均未再投資。
- ◎追蹤：後續經濟部表示，就各項關注議題特別是環保與原住民族權益等進行溝通及整合，並經多次跨部會協商後取得共識。該公司雖目前仍為「富時台灣 ESG 永續指數」成份股之一，營收表現佳，但在基金投資偏好排序上將以同產業中其他個股為優先考量。

機構投資人合作行動(採用金控成員相關永續活動)

華南金控長期致力於推動 ESG 及落實盡職治理投資，每年結合內外部資源，舉行 ESG 講座，針對不同風險議題，邀請產官學專家、金融同業、上市上櫃公司、集團內部同仁等，共同就金融行業高度相關議題進行研習討論，並

分享業界實務做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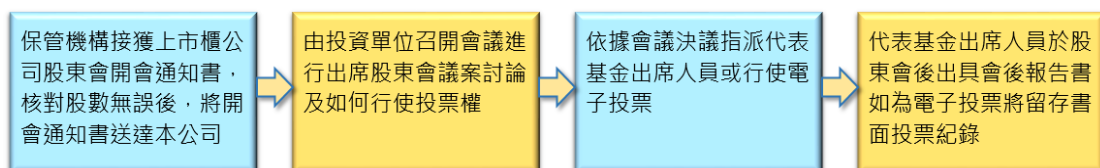
因為集團高度重視 ESG 議題，華南永昌投信也規畫於 2022 年運用「臺灣指數公司特選臺灣環境永續高股息指數」及「ICE FACTSET 全球碳中和趨勢指數(ICE FACTSET Carbon Neutral Megatrend Index SM/®)」，發行兩檔 ESG 指數型基金，希望喚起投資大眾對永續投資議題的重視，進而促進被投資公司落實環境保護、社會責任與公司治理，以促成永續投資的提升。

【五、投票政策與投票情形】

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止，華南永昌投信親自出席 43 家國內被投資公司股東會，無使用代理研究與代理投票服務，投資團隊與相關成員 100%皆親自出席或參與股東會議案投票。

(一) 本公司投票政策之原則：

本公司基於客戶及受益人之最大利益，依據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管理規則、基金投資信託契約及全權委託投資契約等相關規定，行使持有股票之投票表決權。



(二) 出席股東會行使投票表決權之評估：

(1) 使用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之公開發行公司：

不論本公司所經理之任一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持有股份是否達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萬分之一且全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合計持有股份未達萬分之三，皆於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行使股東會表決權。

(2) 未使用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之公開發行公司，則依下列規定參與股東會行使表決權：

【指派代表人出席股東會行使表決權】

(i) 指派符合「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三條第二項規定條件之公司行使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持有股票之投票表決權者。

(ii) 任一基金持有公開發行公司股份達三十萬股以上或全部基金

合計持有股份達一百萬股以上者，於股東會無選舉董事、監察人議案時；或於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議案，而其任一基金所持有股份均未達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千分之五或五十萬股時，得指派本公司以外之人員出席股東會。

【得不指派代表人出席股東會行使表決權情形】

- (i) 任一基金持有公開發行公司股份均未達三十萬股且全部基金合計持有股份未達一百萬股者，本公司得不指派人員出席股東會。
 - (ii) 任一基金持有公開發行公司股份未達一仟股者，得不向公開發行公司申請核發該基金持有股票之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及表決票，並得不行使投票表決權。
- (三) 表決權決策之依據：本公司基於受益憑證持有人之最大利益，不直接或間接參與股票發行公司經營為原則，並依下列程序由基金經理人提出「出席股東會表決權行使之評估分析報告」，經總經理核准後行使表決權：
- (1) 基金經理人評估股東會表決權行使各項議案時，應參考發行股票公司之公司治理資訊，審慎評估各項議案。
 - (2) 對於當次股東會各項議案，逐項為贊成與否之明確表示；本公司與議案有自身利害關係時並應加以說明。
 - (3) 對於當次股東會各項議案，若持相反意見時，應以合理可行方式向該公司經營階層溝通，表達反對立場，並記載於「出席股東會表決權行使之評估分析報告」。
 - (4) 關於董事或監察人選任議案之記載事項，應列明擬支持之被選舉人名單。
 - (5) 本公司基於受益人之最大利益，原則上支持發行公司持股成數符合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規定標準之董事會所提議案或董事、監察人候選人，但並非絕對支持經營階層所提出之議案。具體原則如下：
 - (i) 原則支持：年度公司治理評鑑前 5% 公司之議案及公司財務報告案。
 - (ii) 原則反對：違反重大氣候相關議題之議案。
 - (iii) 棄權：已發生公司治理爭議事件之公司董事選舉相關議案。
 - (6) 各年度投票情形彙總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四) 出席股東會行使投票表決權之具體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代理國內型基金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家數共計 43 家，出席及議案表決狀況統計如下表：

110 年度代基金出席股東會投票情形彙總

出席家數	未出席家數	未出席股東會之原因
43	1	基金持股未達一定比例者，依金管證投字第 1050015817 號令規定辦理

類別	議案	議案數 ^註	贊成 ^註	反對 ^註	棄權 ^註
1	年度財務報表之承認	59	59	0	0
2	盈餘分派之承認	56	56	0	0
3	虧損撥補之承認	0	0	0	0
4	資本公積分派現金	5	5	0	0
5	章程	21	21	0	0
6	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	0	0	0	0
7	解除公司法 13 條轉投資限制	0	0	0	0
8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9	9	0	0
9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6	6	0	0
10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2	12	0	0
11	修訂「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4	4	0	0
12	修訂「關係人交易處理程序」	0	0	0	0
13	修訂「企業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處理程序」	0	0	0	0
14	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2	2	0	0
15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29	29	0	0
16	修訂「董事選舉辦法」	26	26	0	0
17	修訂「誠信經營守則」	0	0	0	0
18	修訂「道德行為準則」	0	0	0	0
19	修訂「監察人職權範疇規則」	1	1	0	0
20	其他作業或管理辦法	0	0	0	0
21	董監事選任	33	33	0	0

類別	議案	議案數 ^註	贊成 ^註	反對 ^註	棄權 ^註
22	董監事解任	0	0	0	0
23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	30	30	0	0
24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2	12	0	0
25	低於市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0	0	0	0
26	庫藏股低於實際平均買回價格轉讓員工	0	0	0	0
27	合併	0	0	0	0
28	分割	0	0	0	0
29	收購	0	0	0	0
30	股份轉換	0	0	0	0
31	解散	0	0	0	0
32	讓與、受讓、處分、出售	0	0	0	0
33	釋股	0	0	0	0
34	盈餘分派之討論	2	2	0	0
35	現金增資	4	4	0	0
36	發行特別股	0	0	0	0
37	私募有價證券	1	1	0	0
38	虧損撥補之討論	0	0	0	0
39	現金減資	0	0	0	0
40	行使歸入權	0	0	0	0
41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0	0	0	0
42	其他	1	1	0	0

註：依個別基金投票議案數加總

◎ 對各公司股東會議案分類投票明細資料，請詳見本報告《附錄》

【六、定期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

(一) 本公司定期或不定期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hnitc.com.tw/>) 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包括遵循聲明及無法遵循部分原則之解釋、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與投票情形及其他重大事項。

(二) 本公司投入盡職治理之組織資源架構：



(三) 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及各原則遵循情形：

本公司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依據上述本公司盡職治理遵循聲明內容，各原則遵循情形請詳本報告依各原則順序所揭示之內容，未有無法遵循之部分。

本盡職治理報告業經法遵部門核閱，並經本公司總經理核可。

(四) 盡職治理聯繫資訊：

對於本報告的任何意見或訊息詢問，請洽本公司以下窗口：

• 客戶與機構投資人聯繫窗口：

游子瑩 / 行銷業務群 副總經理

電話：(02)2719-6688 分機 3381

• 被投資公司聯繫窗口：

陳人壽 / 資產管理群 副總經理

電話：(02)2719-6688 分機 3351

- 客戶服務專線：(02)2719-6688
- 公司官網：<http://www.hnitc.com.tw/>
- 盡職治理專區網址：
<http://www.hnitc.com.tw/www3/sustainability/index.html>
- 公司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 3F 之 1

《附錄》

110 年度對各公司股東會議案分類投票明細

證券代號	證券名稱	股東會日期	議案案由	投票情形
1102	亞泥	110.06.25	修正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承認或贊成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	承認或贊成
			109 年度決算表冊。	承認或贊成
1301	台塑	110.06.23	為擬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請公決案。	承認或贊成
			為依法提出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派之議案，請承認案。	承認或贊成
			為本公司董事任期已屆滿，請依法改選案。	承認或贊成
			為擬修正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請公決案。	承認或贊成
			為依法提出本公司 109 年度決算表冊，請承認案。	承認或贊成
			為擬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指派代表人當選本公司董事之法人股東競業禁止之限制，請公決案。	承認或贊成
1305	華夏	110.05.28	董事競業許可案。	承認或贊成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承認或贊成
			一0九年度盈餘分派案。	承認或贊成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承認或贊成
			一0九年度會計表冊案。	承認或贊成
1312	國喬	110.06.18	109 年度決算表冊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承認或贊成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承認或贊成
2002	中鋼	110.06.18	承認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案。	承認或贊成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承認或贊成
			承認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承認或贊成

證券代號	證券名稱	股東會日期	議案案由	投票情形
			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承認或贊成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承認或贊成
2015	豐興	110.06.11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承認或贊成
			提請承認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承認或贊成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行為禁止之限制。	承認或贊成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承認或贊成
			選舉本公司第二十二屆董事十三席（含獨立董事三席）。	承認或贊成
			提請承認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承認或贊成
2303	聯電	110.06.08	選舉本公司第十五屆董事	承認或贊成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表	承認或贊成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承認或贊成
			擬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發行新股參與海外存託憑證或發行海外或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包括有擔保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額度以不超過已發行普通股股數併計入上開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已全數發行時所表彰普通股股數總額之百分之十為限	承認或贊成
2308	台達電	110.06.11	承認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承認或贊成
			選舉本公司董事案。	承認或贊成
			承認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案。	承認或贊成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承認或贊成
2330	台積電	110.06.08	改選十名董事（含六名獨立董事）。	承認或贊成
			基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近期對「公司董事選任程序參考範例」之修訂，請核准更改本公司董事選舉所採用選舉票	承認或贊成

證券代號	證券名稱	股東會日期	議案案由	投票情形
			之形式，並依此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	
			承認民國一百零九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承認或贊成
			核准發行民國一百一十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承認或贊成
2351	順德	110.06.22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承認或贊成
			選舉第 19 屆董事	承認或贊成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處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承認或贊成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承認或贊成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處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承認或贊成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承認或贊成
2368	金像電	110.06.10	擬訂「董事選任辦法」案。	承認或贊成
			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	承認或贊成
			解除本公司部分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承認或贊成
			修改章程案。	承認或贊成
			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承認或贊成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承認或贊成
2379	瑞昱	110.06.08	改選本公司董事 9 人（含獨立董事 3 人）案。	承認或贊成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承認或贊成

證券代號	證券名稱	股東會日期	議案案由	投票情形
			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承認或贊成
			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承認或贊成
			109年度盈餘分配案。	承認或贊成
2408	南亞科	110.05.27	為依法提出本公司109年度決算表冊，請承認案。	承認或贊成
			為擬修正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請公決案。	承認或贊成
			為依法提出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配之議案，請承認案。	承認或贊成
			為擬修正本公司章程，請公決案。	承認或贊成
			為擬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請公決案。	承認或贊成
2454	聯發科	110.06.10	討論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承認或贊成
			承認民國一〇九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承認或贊成
			解除本公司第九屆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承認或贊成
			討論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承認或贊成
			改選第九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承認或贊成
			承認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承認或贊成
2603	長榮	110.05.31	承認109年度營業報告及財務報告案。	承認或贊成
			討論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承認或贊成
			討論解除張董事長衍義競業限制案。	承認或贊成
			承認109年度盈餘分配案。	承認或贊成
2608	嘉里大榮	110.06.15	109年度盈餘分配案。	承認或贊成
			「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案。	承認或贊成
			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決算表冊。	承認或贊成
			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承認或贊成

證券代號	證券名稱	股東會日期	議案案由	投票情形
2891	中信金	110.06.11	承認本公司109年度決算表冊案。	承認或贊成
			承認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派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承認或贊成
3008	大立光	110.06.10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承認或贊成
			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承認或贊成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承認或贊成
3023	信邦	110.06.11	109年度決算表冊暨合併決算表冊案。	承認或贊成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行為之限制案。	承認或贊成
			全面改選董事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承認或贊成
			109年度盈餘分配案。	承認或贊成
3105	穩懋	110.06.10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董事選舉辦法」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公司章程」案。	承認或贊成
			承認本公司一〇九年度之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表。	承認或贊成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承認或贊成
3131	弘塑	110.06.23	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討論案。	承認或贊成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告承認案。	承認或贊成
3533	嘉澤	110.06.22	一百零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控制作業」案。	承認或贊成
			廢止本公司「監察人之職權範疇規則」案。	承認或贊成

證券代號	證券名稱	股東會日期	議案案由	投票情形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控制作業」部分條文案。	承認或贊成
			改選本公司董事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承認或贊成
			一百零九年度盈餘分派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承認或贊成
3665	貿聯-KY	110.06.17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承認或贊成
			承認109年度決算表冊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承認或贊成
			討論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承認或贊成
			本公司全面改選董事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承認或贊成
			本公司擬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及 / 或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	承認或贊成
			承認109年度盈餘分配案。	承認或贊成
3711	日月光投 控	110.06.22	討論「公司章程」修訂案。	承認或贊成
			承認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案。	承認或贊成
			討論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承認或贊成
			改選本公司董事案。	承認或贊成
			討論「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案。	承認或贊成

證券代號	證券名稱	股東會日期	議案案由	投票情形
			同意解除本公司新選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承認或贊成
			承認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承認或贊成
4966	譜瑞-KY	110.06.25	承認西元 2 0 2 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承認或贊成
			承認西元 2 0 2 0 年度盈餘分派案。	承認或贊成
			承認西元 2 0 2 0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承認或贊成
			核准發行西元 2 0 2 1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案。	承認或贊成
5269	祥碩	110.06.11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承認或贊成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承認或贊成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案。	承認或贊成
5306	桂盟	110.06.24	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承認或贊成
			民國 1 0 9 年度盈餘分派案。	承認或贊成
			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承認或贊成
			民國 1 0 9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案。	承認或贊成
5347	世界	110.06.18	承認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承認或贊成
			同意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承認或贊成
			改選本公司董事七名（含三名獨立董事）。	承認或贊成
			核准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	承認或贊成
			承認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案。	承認或贊成
6146	耕興	110.06.11	修正「董事監察人選舉辦法」，並更名為「董事選舉辦法」案	承認或贊成
			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承認或贊成

證券代號	證券名稱	股東會日期	議案案由	投票情形
			修正「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承認或贊成
			109年度盈餘分派案	承認或贊成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承認或贊成
			修正「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承認或贊成
			全面改選董事7席(含獨立董事3席)案	承認或贊成
			修正「公司章程」案	承認或贊成
			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承認或贊成
			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承認或贊成
			解除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承認或贊成
6224	聚鼎	110.06.29	民國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承認或贊成
			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承認或贊成
			民國109年度盈餘分派案。	承認或贊成
			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承認或贊成
			解除董事及法人董事之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承認或贊成
6245	立端	110.06.18	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配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承認或贊成
			本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承認或贊成
6415	矽力-KY	110.06.03	202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承認或贊成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承認或贊成
			2020年度盈餘分派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承認或贊成

證券代號	證券名稱	股東會日期	議案案由	投票情形
			修訂「董事及獨立董事選舉辦法」案。	承認或贊成
6488	環球晶	110.06.22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承認或贊成
			全面改選董事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承認或贊成
			承認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表案	承認或贊成
			為因應本公司資金需求，擬辦理公開募集有價證券案	承認或贊成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董事選舉辦法」案	承認或贊成
6561	是方	110.06.11	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配案。	承認或贊成
			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承認或贊成
			本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承認或贊成
6643	M31	110.05.27	本公司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承認或贊成
			民國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承認或贊成
			解除本公司新選及現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案	承認或贊成
			本公司補選第四屆董事乙席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承認或贊成
			民國109年度盈餘分配案	承認或贊成
6679	鈺太	110.05.31	本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承認或贊成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	承認或贊成
			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配案。	承認或贊成

證券代號	證券名稱	股東會日期	議案案由	投票情形
8046	南電	110.05.28	改選董事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承認或贊成
			為依法提出本公司109年度決算表冊，請承認案。	承認或贊成
			為擬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請公決案。	承認或贊成
			為依法提出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配之議案，請承認案。	承認或贊成
			為擬修正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請公決案。	承認或贊成
8069	元太	110.06.22	擬議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承認或贊成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之決算表冊案。	承認或贊成
			擬議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承認或贊成
			擬議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承認或贊成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承認或贊成
8086	宏捷科	110.06.09	本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承認或贊成
			本公司補選第八屆獨立董事案	承認或贊成
			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配案	承認或贊成
8255	朋程	110.05.28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承認或贊成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承認或贊成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	承認或贊成
			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承認或贊成
9911	櫻花	110.06.17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承認或贊成
			承認109年度盈餘分配案。	承認或贊成
			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	承認或贊成
			承認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承認或贊成

證券代號	證券名稱	股東會日期	議案案由	投票情形
9914	美利達	110.06.25	本公司民國 1 0 9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承認案	承認或贊成
			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限制解除案	承認或贊成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承認或贊成
			本公司民國 1 0 9 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	承認或贊成
			本公司章程修正案	承認或贊成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改選案	承認或贊成
9921	巨大	110.06.24	討論本公司之子公司鼎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 股）並申請在中國大陸之證券交易所上市案	承認或贊成
			改選董事案	承認或贊成
			討論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承認或贊成
			承認 1 0 9 年度盈餘分配案	承認或贊成
			討論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修訂案	承認或贊成
			承認 1 0 9 年度決算表冊案	承認或贊成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承認或贊成